

彰化縣 112 年度特殊教育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彰化縣 112 年度特教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。

(二)增進親師生對性別平等及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等議題之正確認識。

(三)推動校園性別平等觀念，建立性別無障礙之學習環境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 7 月 11 日 (二)、13 日 (四) 9:00~12:00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縣教師，特教教師優先，每場計 60 人，共 120 人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6 樓會議室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7 月 11 日 (二)	08:30~9:00	報到	
	9:00~12:00	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 及相關法規	臺中教育大學 諮商與應用心理系 羅明華教授
	12:00~12:10	簽退	
7 月 13 日 (四)	08:30~9:00	報到	
	9:00~12:00	特殊教育性平事件的處置流程	田尾國中 周昌憲校長
	12:00~12:10	簽退	

九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 112 年 7 月 10 日下午 4 時前上網填報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>) 報名。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獎勵：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(一)參加研習人員准予公(差)假，由參加人員所屬單位本權責核定。

(二)本研習不接受當場報名，研習時數核實給予。

(三) 為響應環保，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。

(四) 請配合防疫規定，全程配戴口罩。

十五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